
中国工程院战略咨询中心

2025 年度预算

2025 年 4 月

目 录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 单位概况

(二) 机构设置

二、2025 年单位预算表

(一) 单位收支总表

(二) 单位收入总表

(三) 单位支出总表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三、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四、名词解释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概况

中国工程院战略咨询中心（以下简称“战略咨询中心”）是经中央机构编制委员会审批设立的正司级事业法人单位，于2009年9月正式挂牌成立。

主要职能是围绕工程科技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开展前瞻性、针对性、储备性战略研究，积极探索现代智库科学研究方法和国际合作交流，承担跨领域的专业化咨询研究、项目管理、信息保障及人才培养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

战略咨询中心为隶属于中国工程院的公益二类（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属中央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战略咨询中心下设办公室、总体研究部、项目管理部、研究一部、研究二部、知识中心6个处级部门。

二、2025年单位预算表

2025年战略咨询中心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致中国工程院建院30周年贺信精神、丁薛祥同志出席建院30周年院士座谈会讲话精神、中央领导同志在院士大会上的讲话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决贯彻落实院党组决策部署，强化党建引领作用，

推动党纪学习教育走深走实，全面推进各项工作高质量发展；持续深化内部治理体系建设，支撑保障中国工程院各项工作；持续提升承担综合性重大任务能力，不断提高重大交办任务完成质量，更好支撑中国工程院国家高端智库建设。

单位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一、科学技术支出	12,533.7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7.1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159.59
四、事业收入	7,865.44	四、住房保障支出	281.89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其他收入	300.00		
本年收入合计	8,165.44	本年支出合计	13,332.4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1,819.00
上年结转	6,986.00		
收 入 总 计	15,151.44	支 出 总 计	15,151.44

单位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合计	上年结转					本年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结转资金	政府性 基金预算 结转资金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小计	事业收入		其他收入	
							金额	其中：财政专户		
15,151.44	6,986.00				6,986.00	8,165.44	7,865.44		300.00	

单位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2,533.79	2,946.79	9,587.00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12,533.79	2,946.79	9,587.00			
20601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12,533.79	2,946.79	9,587.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7.17	357.1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4.17	324.1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00	3.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3.47	223.4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7.70	97.7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00	33.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00	33.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9.59	159.5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9.59	159.5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9.59	159.5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1.89	281.8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1.89	281.8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5.39	195.39				
2210202	提租补贴	6.55	6.55				
2210203	购房补贴	79.95	79.95				
	合 计	13,332.44	3,745.44	9,587.00			

公开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上年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 入 总 计		支 出 总 计	

注：战略咨询中心无财政拨款收入和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4 年执行数		2025 年预算数			2025 年预算数比 2024 年执行数		2025 年预算数比 2024 年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中央 基建投资 后执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 基建投资 后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战略咨询中心无财政拨款收入和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5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44.25	2,144.25	
30101	基本工资	310.70	310.70	
30102	津贴补贴	117.00	117.00	
30107	绩效工资	991.40	991.4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3.47	223.4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7.70	97.7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9.59	159.5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3.00	33.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5.39	195.39	
30114	医疗费	13.00	13.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0	3.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80.19		1,580.19
30201	办公费	45.50		45.50
30202	印刷费	15.00		15.00
30204	手续费	2.00		2.00
30205	水费	10.00		10.00
30206	电费	10.00		10.00

30207	邮电费	1.00		1.00
30211	差旅费	32.50		32.50
30213	维修（护）费	20.00		20.00
30214	租赁费	800.00		800.00
30215	会议费	25.00		25.00
30216	培训费	20.00		20.00
30226	劳务费	73.00		73.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14.00		214.00
30228	工会经费	34.34		34.34
30229	福利费	98.00		98.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4.85		44.8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130.00		13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		5.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0	6.00	
30302	退休费	3.00	3.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0	3.00	
310	资本性支出	15.00		15.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5.00		15.00
	合 计	3,745.44	2,150.25	1,595.19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4 年预算数						2025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注：战略咨询中心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及相关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单位代码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战略咨询中心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无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战略咨询中心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无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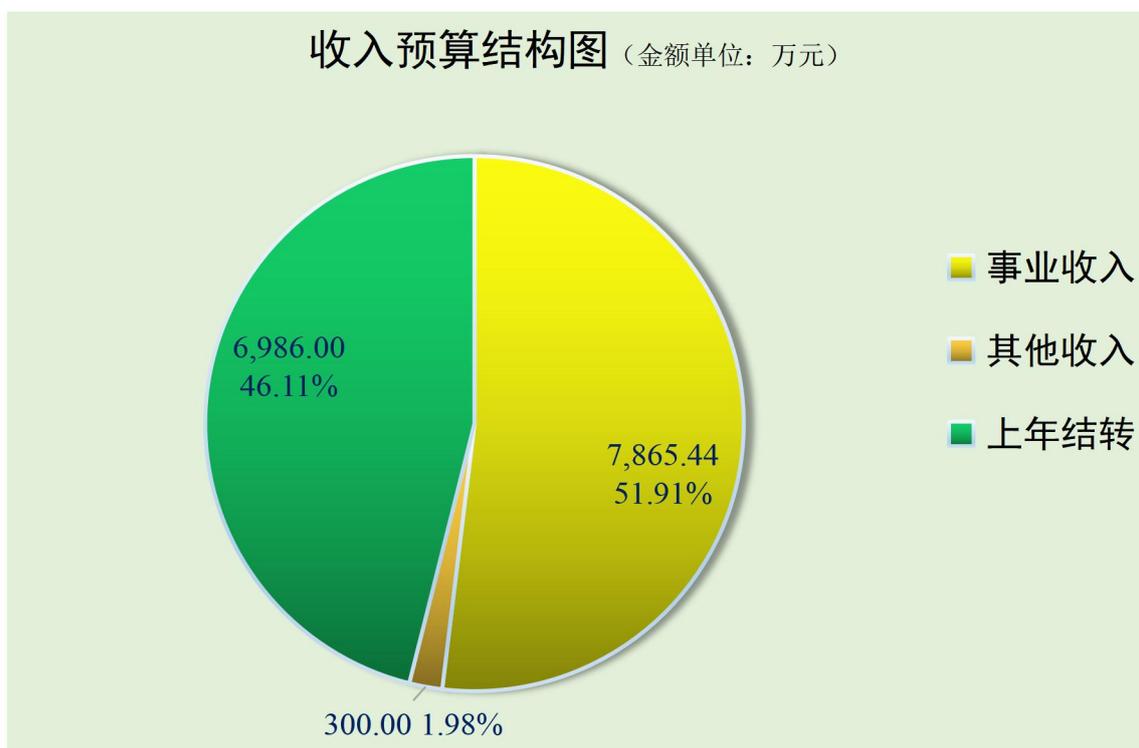
三、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 关于单位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战略咨询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预算管理，2025 年收支总预算 15,151.44 万元。收入包括：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科学技术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结转下年（非财政拨款）。

(二) 关于单位收入总表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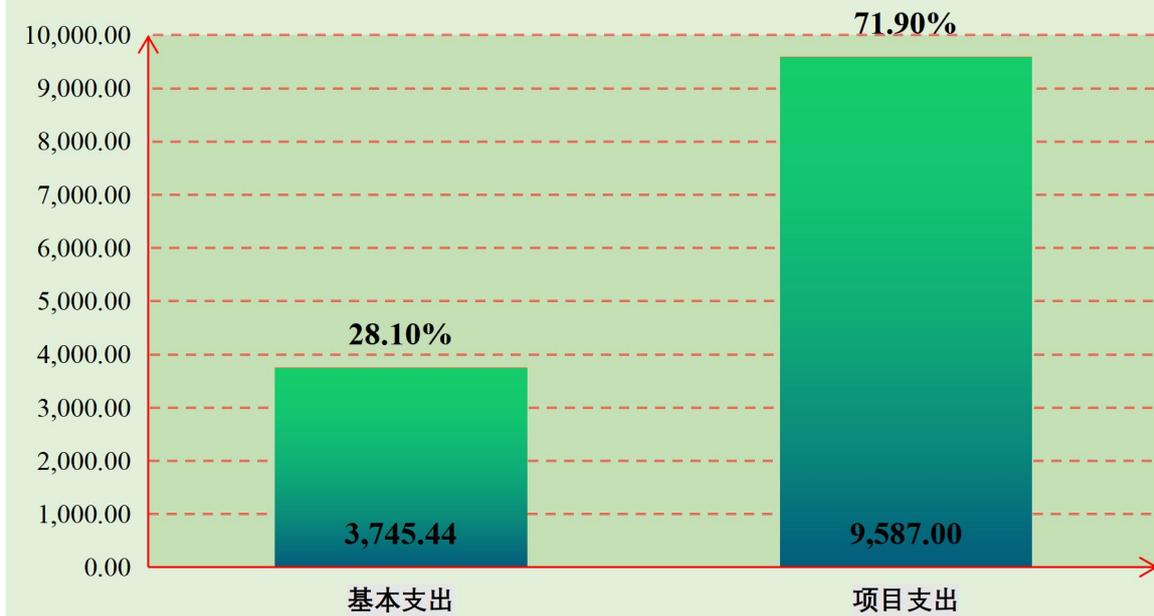
2025 年收入预算 15,151.44 万元，其中：事业收入 7,865.44 万元，占比 51.91%；其他收入 300 万元，占比 1.98%；上年结转 6,986 万元，占比 46.11%。



(三) 关于单位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5 年支出预算 13,332.4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745.44 万元，占比 28.1%；项目支出 9,587 万元，占比 71.9%。

支出预算结构图(金额单位:万元)



(四) 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745.44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2,150.25 万元, 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595.19 万元, 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五)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 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5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038.15 万元, 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60.3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977.8 万元。

2.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战略咨询中心共有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5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四、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1.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因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本单位主要为开展战略咨询研究活动以及提供与研究活动相关的项目管理、信息支撑服务取得的收入。

2. 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本单位主要为存款利息收入等。

3.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本单位主要为尚在执行期内或者已结题并按规定可继续使用的战略咨询研究项目经费。

（二）支出科目

1. 科学技术（类）：主要用于咨询研究、学术活动、科学技术事务经费支出，本单位是用于战略咨询研究项目经费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反映用于在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主要涉及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 个“款”级科目，反映用于本单位离退休以及其他社会保障的支出。

3. 卫生健康（类）：反映政府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主要涉及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 个“款”级科目，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4.住房保障（类）：反映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主要涉及住房改革支出1个“款”级科目。住房改革支出包括3项：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和购房补贴（指无房和未达标住房补贴）。其中：住房公积金（项）是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提租补贴（项）是经国务院批准，于2000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用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职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人均月补贴90元。购房补贴（项）是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号）的规定，从1998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4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2000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1999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厅字〔2005〕8号）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5.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6.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主要为战略咨询研究项目支出。

7.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